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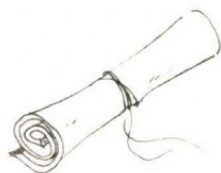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传统 经典与解释

Classici et commentarii

系里系里

古学纵横

刘小枫 陈少明 ● 主编



汉晋学术编年

(卷 下)

刘汝霖 ● 著

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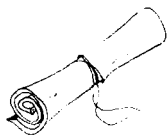
汉晋学术编年
PDG

中国传统 经典与解释
Classici et commentarii

系世系世

古学纵横

刘小枫 陈少明 ● 主编



汉晋学术编年

(卷 下)

刘汝霖 ● 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汉晋学术编年 / 刘汝霖著. —上海:

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09

(中国传统: 经典与解释)

ISBN 978-7-5617-7143-3

I. ①汉… II. ①刘… III. ①学术思想—思想史—中国—汉代~晋代

IV. B234; B23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37653 号



本书著作权、版式和装帧设计受世界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

中国传统 经典与解释

汉晋学术编年

刘汝霖 著

统 筹 储德天
责任编辑 审校部编辑工作组
特约编辑 欧雪勤
封面设计 吴正亚
责任制作 肖梅兰

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
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
电话总机 021-62450163 转各部门 行政传真 021-62572105
客服电话 021-62865537 (兼传真)
门市(邮购)电话 021-62869887
门市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
网 址 www.ecnupress.com.cn

印 刷 者 上海市印刷十厂有限公司
开 本 890×1240 1/32
插 页 2
印 张 24.25
字 数 470 千字
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次
书 号 ISBN 978-7-5617-7143-3/B·502
定 价 48.00 元(全二册)

出 版 人 朱杰人

(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,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者电话 021-62865537 联系)



初拟总目

- 第一集 汉至晋 汉高祖元年至晋愍帝建兴四年
(汉族发展时期)
- 第二集 东晋南北朝 东晋元帝建武元年至陈后主祯明二年
(汉胡对抗时期)
- 第三集 隋唐五代 隋文帝开皇九年 至周世宗显德六年
(南北民族混合时期)
- 第四集 宋 宋太祖建隆元年至恭帝德祐二年
(新文化发生时期)
- 第五集 元明 元世祖至元十四年至明思宗崇祯十六年
(文化衰微时期)
- 第六集 清民国 清世祖顺治元年至民国七年
(古学复兴时期)

第一集目录

自序 / 1

凡例 / 1

方法 / 1

卷之一 汉高祖元年至景帝后元三年(西元前 206 至前 141)

共六十六年 / 1

卷之二 汉武帝建元元年至宣帝黄龙元年(西元前 104 至前 49)

共九十二年 / 68

卷之三 汉元帝初元元年至刘玄更始二年(西元前 48 至后 24)

共七十二年 / 150

卷之四 东汉光武建武元年至章帝章和二年(西元 25 至 88)

共六十四年 / 249

卷之五 东汉和帝永元元年至灵帝光和六年(西元 89 至 183)

共九十五年 / 309

卷之六 东汉灵帝中平元年至魏齐王正始十年(西元 184 至 249)

共六十六年 / 419

卷之七 魏齐王嘉平二年至晋愍帝建兴四年(西元 250 至 316)

共六十七年 / 530

附录一 分类索引 / 685

附录二 人名索引 / 712

卷之五

东汉

孝和皇帝 名肇，章帝子，在位十七年。

永元元年 己丑(89)

桓郁为长乐少府 帝即位，富于春秋，侍中窦宪自以外戚之重，欲令少主颇涉经学，上疏皇太后曰：“《礼记》云：‘天下之命，悬于天子。天子之善，成乎所习。习与智长，则切而不勤。化与心成，则中道若性。昔成王幼小，越在襁褓。周公在前，史佚在后。太公在左，召公在右。中立听朝，四圣维之。是以虑无遗计，举无过事。’孝昭皇帝八岁即位，大臣辅政，亦选名儒韦贤、蔡义、夏侯胜等入授于前，平成圣德。近建初元年，张酺、魏应、召训亦讲禁中。臣伏维皇帝陛下躬天然之姿，宜渐教学，而独对左右小臣，未闻典义。昔五更桓荣亲为帝师，子郁结发敦尚，继传父业。故再以校尉入授先帝，父子给事禁省，更历四世。今白首好礼，经行笃备，又宗正刘方宗室之表，善为《诗经》，先帝所褒。宜令郁、方并入教授，以

崇本朝，光示大化。”由是迁郁长乐少府，复入侍讲。顷之，转为侍中奉车都尉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桓郁传》

马严退居于家 初，严于建初四年，征拜太中大夫，迁将作大匠，七年坐事免，至是，帝即位，严为窦氏所忌，乃退居自守，训教子孙。永元十年，卒于家，时年八十二。生七子：固、伉、歆、罇、融、留、续，惟续、融知名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马援传》

二年 庚寅(90)

鲁丕为东郡太守 丕前后在二郡，为人修通溉灌，百姓殷富，数荐达幽隐名士。明年，拜陈留太守，视事三期，后坐禀贫人不实，征司寇论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鲁丕传》

四年 壬辰(92)

丁鸿为司徒 初，帝即位，鸿迁太常。至是，代袁安为司徒。时窦太后临政，窦宪兄弟各擅威权。鸿因日食上封事曰：“臣闻日者阳精，守实不亏，君之象也。月者阴精，盈毁有常，臣之表也。故日食者，臣乘君，阴陵阳；月满不亏，下骄盈也。昔周室衰季，皇甫之属，专权于外，党类强盛，侵夺主势，则日月薄食。故《诗》曰：‘十月之交，朔日辛卯，日有食之，亦孔之丑。’《春秋》日食三十六，弑君三十二。变不空生，各以类应。夫威柄不以放下，利器不以假人。览观往古，近察汉兴，倾危之祸，靡不由之。是以三桓专鲁，田氏擅齐，六卿分晋，诸吕握权，统嗣几移。哀、平之末，庙不血食。故虽有周公之亲而无其德，不得行其势也。今大将军虽欲敕身自约，不敢僭差，然而天下远近，皆惶怖承旨。刺史二千石初除谒辞，求通待报，虽奉符玺，受台敕，不敢便去，久者至数十日。背王室，向私门，此乃上威损，下权盛也。人道悖于下，效验见于天，虽有隐谋，

神照其情。垂象见戒，以告人君。间者月满先节，过望不亏，此臣骄溢背君，专功独行也。陛下未深觉悟，故天重见戒，诚宜畏惧，以防其祸。《诗》云：‘敬天之怒，不敢戏豫。’若敕政责躬，杜渐防萌，则凶妖消灭，害除福凑矣。夫坏崖破岩之水，源自涓涓；干云蔽日之木，起于葱青。禁微则易，救末者难。人莫不忽于微细以致其大，恩不忍海，义不忍割，去事之后未然之明镜也。臣愚以为左官外附之臣，依托权门倾覆谄谀以求容媚者，宜行一切之诛。间者大将军再出，威振州郡，莫不赋敛，吏人遣使贡献，大将军虽（云）不受，而物不还主。部署之吏，无所畏惮，纵行非法，不伏罪辜。故海内贪猾，竞为奸吏，小民吁嗟，怨气满腹。臣闻天不可以不刚，不刚则三光不明。王不可以不强，不强则宰牧纵横。宜因大变，改政匡失，以塞天意。”书奏十余日，帝以鸿行太尉，兼卫尉，屯南北宫。于是收窦宪大将军印绶，宪及诸弟皆自杀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丁鸿传》

崔骃卒 初，章帝崩，窦太后临朝。宪以重戚，出纳诏命。骃献书于宪，以谦德为法，盈满为戒。及宪为车骑将军，辟骃为掾。宪府贵重掾属三十人，皆故刺史、二千石，惟骃以处士年少，擢在其间。宪擅权骄恣，骃数谏之。及出击匈奴，道路愈多不法。骃为主簿，前后奏记数十，指切长短，宪不能容，稍疏之。因察骃高第，出为长岑长。骃自以远去不得意，遂不之官而归。至是，卒于家，所著诗、赋、铭、颂、书、记、表、《七依》、《婚礼结言》、《达旨》、《酒警》，合二十一篇。《隋志》有骃集十卷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崔骃传》

班固死狱中 初，固以母丧去官，及永元初，大将军窦宪出征匈奴，以固为中护军，与参议。北单于闻汉军出，遣使款居延塞，欲修呼韩邪故事，朝见天子，请大使。宪上遣固行中郎将事，将数百骑与虏使俱出居延塞迎之。会南匈奴掩破北庭，固至私渠海，闻虏

中乱，引还。及窦宪败，固先坐免官。固不教学诸子，诸子多不遵法度，吏人苦之。洛阳令种兢尝行，固奴干其车骑，吏推呼之，奴醉骂。兢大怒，畏宪不敢发，心衔之。及窦氏宾客皆逮考，兢因此捕系固，遂死狱中。时年六十一。诏以谴责兢抵主者吏罪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班固传》

[附录] 班固著述表

《白虎通义》六卷《隋志》《唐志》

《汉书》百篇今存

《续仓颉篇》十三章《汉书·艺文志》

《奕旨》一篇《古文苑》

《离骚经章句》一卷王逸《楚辞叙》

集四十一篇《后汉书》本传。《通志》作十七卷。

五年 癸巳(93)

诏议郡国举孝廉之人数 时大郡口五六十万，举孝廉二人。

小郡口二十万并有蛮夷者，亦举二人。帝以为不均，下公卿会议。司徒丁鸿与司空刘方上言：“凡口率之科，宜有阶品，蛮夷错杂，不得为数。自今郡国，率二十万口，岁举孝廉一人。四十万，二人。六十万，三人。八十万，四人。百万，五人。百二十万，六人。不满二十万，二岁一人。不满十万，三岁一人。”帝从之。明年，鸿卒，赐赠有加常礼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丁鸿传》

[考证] 按此与汉武帝元光元年选举之法相同，或因大乱之后，旧制已废，至是始议恢复也。

曹褒迁城门校尉 初，褒于四年迁射声校尉，太尉张酺、尚书张敏等奏褒擅制汉礼，破乱圣术，宜加刑诛。帝虽寝其奏，而汉礼遂不行。褒在射声，营舍有停棺不葬者百余所。褒亲自履行，问其意。故吏对曰：“此等多是建武以来，绝无后者，不得埋掩。”褒乃怜

然，为买空地，悉葬其无主者，设祭以祀之。迁城门校尉、将作大匠。时有疾疫，褒巡行病徒，为致医药，经理饘粥，多蒙济活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曹褒传》

桓郁卒 郁以六年代丁鸿为太常，至是病卒。郁经授二帝，恩宠甚笃。赏赐前后数百千万，显于当世。门人杨震、字伯起，弘农华阴人。朱宠皆至三公。初荣受朱普章句四十万言，浮辞繁长，多过其实。及荣入授明帝，减为二十三万言。郁复删省定成十二万言。由是《尚书》有《桓君大小太常章句》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桓郁传》

七年 乙未(95)

曹褒出为河内太守 时春夏大旱，粮谷涌贵，褒到，乃省吏并职，退去奸残，澍雨数降，其秋大熟，百姓给足，流民皆还。后坐上灾害不实免，有顷征，再迁，复为侍中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曹褒传》

崔瑗至洛阳 瑗字子玉，崔骃之中子也。早孤，锐志好学，尽能传其父业。至是，年十八，至京师，从侍中贾逵质正大义，逵善待之。瑗因留游学，遂明天官、历数、京房《易传》、六日七分。诸儒宗之。与马融、张衡笃相友好。融字季长，扶风茂陵人，即马严之子。衡字平子，南阳西鄂人，世为著姓，祖父堪蜀郡太守。衡少善属文，游于三辅，因入京师，观大学。遂通《五经》，贯六艺。虽才高于世而无骄尚之情，常从容淡静，不好交接俗人。永元中，举孝廉，不行。连辟公府，不就。时天下承平日久，自王侯以下，莫不逾侈。衡乃拟班固《两都》作《二京赋》，因以讽谏。精思傅会，十年乃成。大将军邓骘奇其才，累召不应。衡善机巧，尤致思于天文、阴阳、历算，常耽好玄经，谓崔瑗曰：“吾观太玄，方知子云妙极道数，乃与《五经》相似，非徒传记之属使人难论阴阳之事，汉家得天下二百岁之书也。复二百岁，殆将终乎？所以作者之数，必显一世，常然之符也。汉四百岁，玄其兴矣。”安帝雅闻衡善术学，公车特征拜郎中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崔瑗传》、《张衡传》、《马融传》

八年 丙申(96)

班昭续《汉书》 昭字惠姬，班彪之女也。博学才高。适同郡曹寿，字世叔。寿早卒。昭有节行法度，兄固著《汉书》，其八表及《天文志》未及竟而遇祸。帝诏昭就东观藏书阁，踵而成之。帝又数诏昭入宫，令皇后诸贵人师事焉，号曰大家。每有贡献异物，辄诏大家作赋颂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列女·曹世叔妻传》

[考证] 按《后汉书·邓皇后纪》称：“后自入宫掖，从曹大家受经书。”又称：“永元八年冬入掖庭为贵人。”则昭之入宫亦当在此时，故志之于此。

九年 丁酉(97)

张奋请定礼乐 奋字穉通，张纯之子也。少好学，节俭行义，常分损租奉，赡恤宗亲，虽至倾匮而施与不息。以五年代桓郁为太常，六年代刘方^①为司空。至是，以病罢，在家上疏曰：“圣人所美，政道至要，本在礼乐。《五经》同归，而礼乐之用尤急。孔子曰：‘安上治民，莫善于礼；移风易俗，莫善于乐。’又曰：‘揖让而化天下者，礼乐之谓也。’先王之道，礼乐可谓盛矣。孔子谓子夏曰：‘礼以修外，乐以制内，丘已矣夫。’又曰：‘礼乐不兴，则刑罚不中；刑法不中，则民无所厝其手足。’臣以为汉当制作礼乐，是以先帝圣德，数下诏书，愍伤崩缺。而众儒不达，议多驳异。臣累世台辅，而大典未定，私窃惟忧，不忘寝食。臣犬马齿尽，诚冀先死见礼乐之定。”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张奋传》

① “方”原作“芳”。

十年 戊戌(98)

徐防为少府 防字谒卿，沛国铨人也。祖父宣为讲学大夫，以《易》教授王莽。父宪亦传宣业。防少习父祖学。永平中，举孝廉，除为郎。防体貌矜严，占对可观，明帝异之。特补尚书郎，职典枢机，周密畏慎，奉事二帝，未尝有过。及帝即位，稍迁司隶校尉，出为魏郡太守。至是迁少府，又迁大司农。勤晓政事，所在有迹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徐防传》

十一年 己亥(99)

李尤为兰台令史 尤字伯仁，广汉雒人也。少以文章显。至是，侍中贾逵遂于三年为左中郎将，八年复为侍中，领骑都尉。荐尤有相如、杨雄之风。召诣东观，受诏作赋，拜兰台令史。稍迁，安帝时为谏议大夫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文苑·李尤传》

[考证] 李尤之为兰台令史，史不明载年代。然称其为侍中贾逵所荐。考逵之为侍中，在永元八年至十三年之间。则李尤之为兰台令史，必在此数年之中，姑志之于此以俟考。

鲁丕为中散大夫 丕复征，再迁中散大夫。时侍中贾逵荐丕道艺深明，宜见任用。帝因朝会，召见诸儒，丕与侍中贾逵、尚书令黄香等相难数事。帝善丕说，罢朝，特赐冠帻履袜衣一袭。丕因上疏曰：“臣以愚顽，显被大位。犬马气衰，猥得进见。论难于前，无所甄明。衣服之赐，诚为优过。臣闻说经者，传先师之言，非从己出，不得相让。相让则道不明，若规矩权衡之不可枉也。难者必明其据，说者务立其义。浮华无用之言，不陈于前，故精思不劳而道术愈章。法异者各令自说师法，博观其义。览诗人之旨意，察《雅》、《颂》之终始，明舜、禹、皋陶之相戒，显周公、箕子之所陈，观乎人文，化成天下。陛下既广纳谏谏，以开四聪，无令刍蕘以言得罪。既显岩穴，以求仁贤，无使幽远独有遗失。”十三年，迁为侍中，免。

永初二年，诏公卿举儒术笃学者，大将军邓骘举丕，再迁，复为侍中、左中郎将。再为三老。五年，年七十五，卒于官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鲁丕传》

十二年 庚子(100)

许慎作《说文解字》 慎再迁除洊长，复为太尉南阁祭酒，校书东观。常从贾逵受古学，遂作《说文解字》，叙篆文，合以古籀。博问通人，考之于逵。六艺群书之诂，皆训其意。而天地鬼神、山川草木、鸟兽虫鱼、杂物奇怪、王制礼仪、世间人事，莫不毕载。始于一而终于亥。凡十四篇，(除叙而言)五百四十部，九千三百五十三文，重一千一百六十三，解说凡十三万三千四百四十一字。自叙曰：“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，仰则观象于天，俯则观法于地；视鸟兽之文与地之宜，近取诸身，远取诸物；于是始作《易》八卦以垂宪象。及神农氏结绳为治而统其事，庶业其繁，饰伪萌生。黄帝之史仓颉，见鸟兽蹄迒之迹，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，初造书契。百工以义，万品以察，盖取诸夬。‘夬，扬于王庭’，言文者宣教明化于王者朝廷，君子所以施禄及下，居德则忌也。仓颉之初作书，盖依类象形，故谓之文。其后形声相益，即谓之字。文者物象之本，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。箸于竹帛谓之书，书者如也。以迄五帝三王之世，改易殊体。封于泰山者七十有二代，靡有同焉。《周礼》，八岁入小学，保氏教国子，先以六书。一曰指事：指事者，视而可识，察而见意，‘上’、‘下’是也。二曰象形：象形者，画成其物，随体诂诂，‘日’、‘月’是也。三曰形声：形声者，以事为名，取譬相成，‘江’、‘河’是也。四曰会意：会意者，比类合谊，以见指撝，‘𡗗’、‘信’是也。五曰转注：转注者，建类一首，同意相受，‘考’、‘老’是也。六曰假借：假借者，本无其字，依声托事，‘令’、‘长’是也。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，与古文或异。至孔子书《六经》，左丘明述《春

秋传》，皆以古文，厥意可得而说。其后诸侯力政，不统于王，恶礼乐之害己，而皆去其典籍。分为七国，田畴异亩，车涂异轨，律令异法，衣冠异制，言语异声，文字异形。秦始皇初兼天下，丞相李斯乃奏同之，罢其不与秦文合者。斯作《仓颉篇》，中车府令赵高作《爰历篇》，大史令胡毋敬作《博学篇》，皆取《史籀》大篆，或颇省改，所谓小篆者也。是时秦烧灭经书，涤除旧典，大发吏卒，兴戍役官，狱职务繁，初有隶书以趣约易，而古文由此绝矣。自尔秦书有八体：一曰大篆，二曰小篆，三曰刻符，四曰虫书，五曰摹印，六曰署书，七曰殳书，八曰隶书。汉兴有草书。尉律，学僮十七以上，始试，讽籀书九千字，乃得为史。又以八体试之。郡移太史并课，最者以为尚书史。书或不正，辄举劾之。今虽有尉律，不课。小学不修，莫达其说久矣。孝宣皇帝时，召通《仓颉》读者，张敞从受之，凉州刺史杜业、沛人爰礼、讲学大夫秦近，亦能言之。孝平皇帝时，征礼等百余人，令说文字未央廷中，以礼为小学元士，黄门侍郎杨雄，采以作《训纂篇》。凡《仓颉》已下十四篇，凡五千三百四十字，群书所载，略存之矣。及亡新居摄，使大司空甄丰等校文书之部，自以为应制作，颇改定古文。时有六书：一曰古文，孔子壁中书也。二曰奇字，即古文而异者也。三曰篆书，即小篆，秦始皇使下杜人程邈所作也。四曰左书，即秦隶书。五曰缪篆，所以摹印也。六曰鸟虫书，所以书幡信也。壁中书者，鲁恭王坏孔子宅而得《礼记》、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。又北平侯张苍献《春秋左氏传》。郡国亦往往于山川得鼎彝，其铭即前代之古文，皆自相似。虽叵复见远流，其详可得略说也。而世人大共非訾，以为好奇者也。故诡更正文，乡壁虚造不可知之书。变乱常行，以耀于世。诸生竞逐说字解经义，称秦之隶书为仓颉时书。云：‘父子相传，何得改易？’乃猥曰：‘马头人为长，人持十为斗，虫者屈中也。’廷尉说律，至以字断法，苛人受钱，苛之字止句也。若此者甚众，皆不合孔氏古文，谬于

《史籀》。俗儒鄙夫，玩其所习，蔽所希闻，不见通学，未尝睹字例之条，怪旧执而善野言。以其所知为秘妙，究洞圣人之微旨。又见《仓颉篇》中‘幼子承诏’，因曰：‘古帝之所作也，其辞有神仙之术焉。’其迷误不谕，岂不悖哉！《书》曰：‘予欲观古人之象。’言必遵修旧文而不穿凿。孔子曰：‘吾犹及史之阙文，今亡矣夫。’盖非其不知而不问。人用己私，是非无正，巧说衺辞，使天下学者疑。盖文字者，经艺之本，王政之始，前人所以垂后，后人所以识古。故曰：‘本立而道生。’‘知天下之至赜而不可乱也。’今叙篆文，合以古籀，博采通人，至于小大，信而有证。稽撰其说，将以理群类，解谬误，晓学者，达神旨，分别部居，不相杂厕也。万物咸睹，靡不兼载。厥谊不昭，爰明以谕。其僞《易孟氏》、《书孔氏》、《诗毛氏》、《礼》、《周官》、《春秋左氏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孝经》，皆古文也。其于所不知，盖阙如也。”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许慎传》《说文解字叙》

[考证] 叙后又有“粤在永元困顿之年”之语，困顿者，子年也。故可考知为永元十二年庚子之事。

杨终为郎中 终在故郡，著《春秋外传》十二篇，改定章句十五万言。作《生民诗》，制《封禅书》，皆传于世。至是，侍中贾逵荐终博达忠直，征拜郎中，以病卒，赐钱二十万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杨终传》及注引袁山松《书》《华阳国志》

十三年 辛丑(101)

帝幸东观 春正月丁丑，帝幸东观，览书林，阅篇籍，博选术艺之士，以充其官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和帝纪》

贾逵卒 初，逵既领骑都尉，内备帷幄，兼领秘书近署，甚见信用。至是卒，年七十二。朝廷愍惜，除两子为太子舍人。逵所著经传义诂及论难百余万言。又作诗、颂、诔、书、连珠、酒令，凡九篇。学者

宗之,后世称为通儒。然不修小节,当世以此颇讥焉,故不至大官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贾逵传》

[附录] 贾逵著述表

《古文尚书训》《后汉书·儒林传》

《欧阳大小夏侯尚书古文同异》三卷《后汉书》本传

《齐鲁韩毛四家诗异同》《后汉书》本传

《毛诗传》应劭《风俗通·祀典篇》引

《毛诗杂议难》十卷《七录》

《春秋左氏长经》二十卷《隋志》

《春秋左氏解诂》三十卷《隋志》

《春秋左氏经传朱墨列》一卷《隋志》

《春秋外传国语注》二十卷《隋志》

《春秋释训》一卷《隋志》

《春秋三家经本训诂》十二卷《隋志》

《周官解诂》《经典释文·叙录》

集二卷《七录》

张奋复为太常 张奋更召拜太常,复上疏曰:“汉当改作礼乐,图书著明。王者化定制礼,功成作乐。谨条礼乐异议三事,愿下有司,以时考定。昔者孝武皇帝、光武皇帝封禅告成,而礼乐不定,事不相副。先帝已诏曹褒。今陛下但奉而承之,犹周公斟酌文武之道,非自为制,诚无所疑。久执谦谦,令大汉之业不以时成,非所以章显祖宗功德,建太平之基,为后世法。”帝虽善之,犹未施行。其冬复以病罢,明年,卒于家。

[出处] 《后汉书·张奋传》

十四年 壬寅(102)

徐防请以《五经》章句试博士弟子 防拜司空。以《五经》久